

預 期 時 間 表

開始登記認購申請 ⁽¹⁾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²⁾
遞交白色和黃色申請表格截止時間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截止時間 ⁽³⁾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根據白表 eIPO 服務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完成電子申請 ⁽⁴⁾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就白表 eIPO 申請完成付款截止時間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登記認購申請	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期	2009年10月1日(星期四)
(1) :	
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 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有關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售價 ;• 國際配售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程度 ; 及• 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 ;	
的公告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或之前
(2) :	
透過多種渠道(見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 股份—III.公佈結果、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申請 股款」分節)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 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開始
(3) :	
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⁵⁾ 及本公司網站 www.wynnmacaulimited.com ⁽⁶⁾ 刊載香港公開發售 (包括上文第(1)及(2)項)的完整公告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開始
寄發全部或部份獲接納申請的股票 ⁽⁷⁾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 或之前
由此日期起,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將會 於備有「按身份搜索」功能的 www.iporeresults.com.hk 內發表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
寄發(如適用)退款支票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 或之前
寄發白表 eIPO 退款指示	2009年10月8日(星期四) 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	2009年10月9日(星期五)

附註 :

(1) 倘於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8號

預期時間表

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當日將不會辦理認購申請登記。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I.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7.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時間—(e)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

- (2) 除另有所指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 (3)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務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I.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6.如何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遞交申請」。
- (4) 於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申請。倘閣下已在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之前遞交申請並從指定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在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時間)之前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即完成支付申請股款)。
- (5) 公告將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主板—配發結果」。
- (6) 網站及網站所載的所有內容均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份。
- (7) 僅於(a)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b)股份於首個獲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之日或上市日期(預期為2009年10月9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之前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股票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投資者如在收訖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之前便按公開分配結果買賣股份，所有風險乃由投資者自行承擔。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詳情，請閣下仔細參閱「包銷」、「全球發售的架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香港公開發售的進一步條款及條件」。